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目 录

- 第一节 社会责任概况
- 第二节 社会责任理念
- 第三节 社会责任管理
- 第四节 社会责任实践
- 第五节 责任展望

第一节 社会责任概况

一、报告概况

报告时间范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部分表述及数据适当追溯以往年份。
报告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报告组织范围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为便于表达，在下述报告中简称为本行。
报告数据说明	本报告的数据主要源于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经营数据。
报告编制依据	原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
报告发布方式	报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电子版查询及下载地址： http://lil.srcbcz.com
联系方式	部门姓名：综合管理部/苏知 地址：湖南省醴陵市国瓷南路8号 电话：0731-23670888

二、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LILING SRCB RURAL BANK CO.,LTD.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9日

营业期限：长期

法人代表：周亘亮

注册地址：湖南省醴陵市国瓷南路8号

邮 编：412200

网 址：<http://lil.srcbcz.com>

注册登记机关：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30200593257724P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17H343020001

客户服务热线：4009962999

本行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设在上海的A股上市银行，股票代码601825）发起设立的国资控股新型农村金融机构。本行以“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为使命，践行“诚信、责任、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打造深耕县域、服务“三农”、专注主业、高效便捷、特色经营的“小而美”小微银行，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最优质、最安全的金融服务。

未尽内容，参见《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三、社会责任关键绩效

指标	单位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经济责任				
资产总额	万元	96806.03	106757.40	103671.62
存款余额	万元	77003.84	84307.69	84504.50
贷款余额	万元	64101.64	71109.55	74424.98
营业收入	万元	2846.77	3071.18	3241.86
员工薪酬	万元	515.00	741.09	1017.06
利息支出	万元	1563.62	1813.60	2114.84
纳税总额	万元	211.94	361.96	445.35
股利分配	万元	250.00	350.00	0
净利润	万元	602.03	1068.62	305.39
资产利润率	%	0.63	1.04	0.29
资本利润率	%	5.59	9.55	2.64
核心资产充足率	%	19.61	18.7	18.15
资本充足率	%	20.71	19.82	19.27
不良贷款率	%	2.34	1.16	2.03
拨备覆盖率	%	153.06	245.5	154.58
涉农贷款余额	万元	62954.81	67414.08	66253.19
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万元	32427.66	38689.01	45042.68
社会责任				

员工总数	人	41	43	52
女性员工占比	%	75.6%	67.4%	58.9%
员工流失率	%	17.07%	16.27%	8.92%
人均培训经费支出	万元	0.05	0.02	1.39
环境责任				
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余额	万元	49	49	0
人均办公耗电	度	6352.94	6377.71	4887.06
人均办公耗水	吨	25.26	35.79	81.78
人均办公用纸	万张	0.7	0.58	0.61
人均公务车油耗	升	142.11	216.18	133.54
视频会议覆盖率	%	60%	65%	100%

第二节 社会责任理念

一、社会责任核心理念与目标

本行始终践行“诚信、责任、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坚持“服务三农”的定位，致力于培育优良的社会责任观，将企业社会责任融入经营管理实践，建设有效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机制，主动承担经济、社会、环境责任，促进自身利益和利益相关方共同可持续发展。

二、社会责任领域

金融普惠：发挥银行特色和优势，倾心服务村居、小微、“三农”客户，扶持新兴农业主体企业发展。

优质服务：提高服务质量和营运效率，优化服务流程，保证客户金融安全，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金融创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合规原则，加强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与优化，实现个人财富增长、企业价值提升。

三、专注主业，履行社会责任

本行微小团队以“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为使命，秉承“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弘扬奋斗者文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努力提升客户满意度。

微小团队为融入当地经济发展大熔炉，在县域特色产业上做文章。醴陵市陶瓷、烟花是特色产业，微小团队深入调查研究，掌握陶瓷、烟花产业经营资料和发放贷款的风险点，支持陶瓷、烟花产业发展，也为本行业务发展找到可持续发展发力点，为带动传统特色产业、履行社会责任作出积极贡献。

为贯彻落实好市政府提出的发展理念，本行信贷条线干部员工先后对 20 余个乡镇、100 多个行政村、60 余家小微企业、50 多个农户家进行了实地考察。每到一处，本行信贷条线干部员工与小微企业负责人、农户展开深入交流，主动询问企业、农户对资金需求的迫切程度。2022 年微小专营 3 支团队共发放贷款 1002 笔，金额 3.02 亿元，户均贷款 30.11 万元，为建设美丽富饶、欣欣向荣的醴陵做出了应有贡献。



本行为有效解决服务半径较短的问题，延伸金融服务触角，员工携带便捷式移动终端开展外拓业务，推广便民、惠民、利民服务，为群众做实事。2022 年本行厅堂营销小组积极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的活动，向社区居民、村民宣传防范电信诈骗等多种金融知识，营销储蓄存款，提供信贷材料、咨询金融产品问题等现场解答，深受居民们的欢迎。



第三节 社会责任管理

一、党建引领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建引领的工作要求，着力构建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的制度框架，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建立前置程序和三重一大的操作细则，健全公司党组织议事决策机制，加强党建统一领导，注重基层组织建设，强化廉洁作风。

纪律建设永远在路上，本行全体党员时刻绷紧党风廉政建设这根弦，层层压实责任，严格执行支部前置研究事项要求，发挥好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明确支部书记为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对党风廉政建设负总责，做到与其它重要工作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考核。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认真落实“四个亲自”要求，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根据班子成员分工，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细化分解，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到位。

本行通过党建引领，进一步将全行思想统一到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支持实体经济上，树立良好的社会声誉和品牌形象。本行开展多形式党建教育活动，一是组织全体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大声喊出“我宣誓”，将誓言印刻在每一位党员的脑海里，继承革命英烈一生一“誓”的信仰和承诺。二是党支部开展金融知识宣传实践活动。三是党支部党团共建红色观影活动，“忆峥嵘岁月 做薪火传人”并撰写观看心得。四是组织全体员工观看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报告，表达

自己坚定不移跟党走走的决心和信心。党员干部讲述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进一步激发了员工学习党史的热情，弘扬了革命精神，要求全体党员干部严格按照规章制度、程序办事，保持对党纪的敬畏之心，确保干净干事。五是党支部积极响应市团委组织的“缅怀革命先烈，弘扬革命精神”清明祭扫活动！



二、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结构

2022年，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审议或听取议案18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召开15次会议，审议或听取议案132项。全体董事诚信、专业、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程序，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履行受托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召开 8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议案 38 项。全体监事勤勉敬业，认真履职，积极参加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独立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和监事会的监督下，稳步推进全年各项经营目标，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

本行以“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在守法合规管理方面实行常态化“高标准、严要求”并严格落实到执行层面。在反腐倡廉、治理商业贿赂方面，本行实施企业内部风险控制，加强教育、监督、惩罚的力度，开展廉洁从业教育和培训。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行不断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商业银行股权托管办法〉实施相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56 号）要求，2022 年初全部完成了股权托管工作，进一步提高了股权透明度，提升了股东服务水平。

（三）利益相关方沟通

利益相关方	期望	回应
政府	支持实体经济建设 落实乡村振兴工作部署 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贯彻国家和地方政策 开展乡村振兴 明确支农支小战略定位
股东与投资者	良好的投资回报 全面及时的信息披露 健全的企业内部机制建	全面准确地把握经济形势和当地特色，强化风险管理，创造可持续价值回报

	设	准确披露信息，提高透明度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依法合规、 稳健经营
客户	热情、便捷的金融服务 满足不同需求的金融产品 倾听客户的意见	强化员工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 创新金融产品的种类与模式 简化业务流程，完善投诉机制 保护消费者权益
员工	以人为本 关注成长 实现自我价值	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和职业发展 规划 探索企业文化
供应商与合作伙 伴	诚实守信 互利共赢	公平竞争，诚信履约 友好互利，相互尊重
社区	支持社区建设 搭建银村桥梁 宣传金融知识	优化网点布局，提升综合服务 能力 加大宣传力度，普及金融政策 知识
公众与媒体	塑造品牌形象 热心回馈社会	积极对接，加强宣传 投身公益事业，打造品牌口碑
环境	信贷投向偏好 节能减排 可持续发展	限制高污染、高能耗的产品 支持无纸化办公 倡导节约的企业氛围

第四节 社会责任实践

一、经济责任

长期以来，本行坚持扎根农村，承担乡村振兴新使命。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本行在解决社会难点的过程中寻找新机遇、拓展新客户，为客户创造价值，切实提升“三农”、小微、社区客户满意度，实现商业银行与社会功能的有机统一。

服务三农：加强金融产品创新，截至2022年末，本行贷款余额7.44亿元，其中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7.28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3.8亿元，较年初增加0.23亿元，多方合作扶农助农、拓宽支农渠道、促进就业创业等。

服务小微：信贷政策支持、创新产品支持、平台渠道支持等；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万元	32427.66	38689.01	45042.68
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	50.59	54.41	60.52
小微企业贷款客户数量	户	590	887	1218

优质服务：服务广大群众，提升企业形象。本行内抓管理外树形象，积极提升服务质效，履行社会责任，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促进当地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完善软硬件保障，提供优质服务。主要从硬件和软件两方面着手：硬件上重视对服务环境的不断改进和完善，全力营造“环境优美整洁、客户满意舒心”的营业办公环境。硬件上，本行总部于2022年10月底搬迁至新营业办公大楼，新大楼办公区域更加优化，营业环境更加舒适，服务功能更加多样。软件上，加强对

员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成立培训小组并制定教育培训计划，每月坚持全行集中学习；每季度组织员工进行业务技能大练兵，并进行系统的业务知识培训和考核；每季度非现场服务检查，着力提升员工在服务礼仪、工作质效、文明用语等方面素质。2022年，本行持续开展“送金融服务进社区”活动，内容包括设立金融知识讲座、反假币宣传、征信日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宣传等。截至2022年末，本行共计为小微企业实施延期还本付息共计46户，金额4997.69万元，其中无还本续贷共计19户，共计金额2928.5万元，切实降低了老百姓的融资成本。

通过现场调查资金需求，本行开启支农惠农金融服务“绿色通道”，让农户“不多等、不白跑、不耽误”。2022年来，本行积极响应省、市金融振兴号召、充分发挥金融新兴力量的作用，先后推出了惠兴贷、惠福贷、惠民贷、惠企贷、“民兴快贷”“便民贷”等特色贷款产品，推行“一次授信、循环使用、随借随还”，流程简单便捷，客户体验良好。同时对业务进行优化完善，以亲情关系为纽带，“上连父母下连子女”的保证担保关系，有效的解决了农户因担保条件不达标而拒之门外的问題，通过家庭之手绷紧客户信用之弦，延长授信期限，让产品更接地气，有效解决老百姓“贷款难”“担保难”等问題。形成了“助农扶企”特色金融服务体系，基本实现了贷款服务对象、服务行业的全覆盖。截至2022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为74424.98万元，比年初增加3315.43万元。其中，农户贷款余额64190.01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45042.68万元，农户和小微贷款合计占全部贷款比重达到97.8%（去除重复数）。

二、社会责任

(一) 员工责任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员工总数	人	41	43	52
女性员工占比	%	75.6%	67.4%	58.9%
员工流失率	%	17.07%	16.27%	8.92%

本行党支部组织开展了员工家访活动，利用下班时间前往员工家中，看望员工及家人，与家属亲切交谈，同时，送上慰问信和慰问物资，诚挚感谢员工及家属为支持本行发展所做的贡献。在与家属交谈过程中，通过聊家常，一是了解员工思想动态；二是积极听取了员工对工作岗位的满意度和对职业发展的期望，形成良性互动，使全行员工感受到村行“大家庭”的温暖，增强员工归属感和凝聚力。

(二) 金融教育责任

1. 大力开展公众金融教育宣传

(1) 依托网点为阵地开展教育宣传，利用电子多媒体显示屏、自助机具等媒体设备播放宣传内容；设立公众教育区，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资料，安排工作人员提供现场咨询讲解等；举办专题教育讲座或培训；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材料应与银行产品营销材料显著区分，突出教育宣传的公益性。

(2) 依托、整合相关社会资源共同开展或本行依靠自身力量开展的教育宣传工作，深入社区、学校、企业等，通过设立宣传教育点、举办专题讲座等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宣传活动；

(3) 借助各类在线电子渠道开展宣传，通过手机银行、微信公

众号等渠道推送金融知识，扩大受众范围；

(4) 宣传内容

(4.1) 国家金融政策及法律法规；

(4.2)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金融纠纷调解的渠道、方法和流程；

(4.3) 基础金融知识；

(4.4) 介绍常见或新型金融及电信诈骗、非法集资手段、特点及危害，提高社会公众风险防范意识；

(4.5) 银行卡、电子银行等支付安全与使用注意事项；

(4.6) 反假币；

(4.7) 反洗钱；

(4.8) 个人征信及个人信息保护宣传；

(4.9) 其他金融知识教育宣传相关内容。

(5) 具体宣传情况

本行积极履行社会防范责任，营造安全稳定的金融秩序，密切警银协作机制，切实保护客户资金，保障消费者金融安全。本行于 2022 年组织全行开展“安全生产月”“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金融知识万里行”“普惠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等一系列集中宣传活动，依托营业厅、电子显示屏等场所和渠道，全面发动厅堂团队开展防电信诈骗专题宣传。具体措施包括：印发“防范非法集资、反假币、反电诈”等主题宣传手册，统一摆放在营业网点显要位置，并组织客户关注“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微信公众号；悬挂警示标语、张贴防范提示等方式，对每一笔转账业务做到“四问一告知”，尤其是财务人

员、老年客户等电信诈骗针对的重点人员开展防范电信知识宣传。

2. 全力维护消费者权益保护

(1) 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受理机制：本行受理投诉的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纳入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消保委”）统一归口管理；综合管理部负责指导营业网点做好现场投诉处理，规范现场投诉处理流程；营业部和阳三负责在处理有关零售金融业务以及服务项目收费的消费者投诉事项中提供相关政策文件精神、要点的解读与答疑。

(2) 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受理流程：

(2.1) 受理投诉

消保委办公室和客服中心分别承担消费者投诉受理职责。消保委办公室受理消费者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和走访的投诉事项，以及上级主（监）管部门和新闻媒体转（交）办至本行的投诉事项。客服中心负责受理消费者通过客服热线、客服邮箱和在线客服提出的投诉事项。

(2.2) 转办投诉

消保委办公室受理的消费者投诉按照信访投诉处理流程转办本行相关部门或支行。客服中心受理的消费者投诉按照相关处理流程转办本行相关部门。

(2.3) 查证投诉

本行相关部门或支行在收到转办的消费者投诉后，应立即组织开展投诉调查，做好投诉事项的查证工作。

(2.4) 回复投诉及反馈处理结果

本行相关部门或支行在投诉事项查证认定后拟定答复内容，经投

诉管理部门审核，消保委办公室依情形对涉及的法律文本进行法律合规审核后回复消费者，并与其就处理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同时需将投诉处理结果反馈至相应受理部门。对于上级主（监）管部门转（交）办或通过媒体发起的投诉事项，消保委办公室应在收到处理结果书面反馈后，及时回复上级主（监）管部门或媒体。

（2.5）投诉责任认定

投诉处理办结后，主办部门应对投诉事项进行责任认定。若认定为有责的，主办部门应依据标准对有责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若认定为无责的，主办部门应根据投诉内容报本行业务主管部门审定。对于跨部门的投诉事项，主办部门对本行业务主管部门的审定结果有争议的应报本行消保委审议后明确最终责任认定结论。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消保委投诉电话：0731-23670888

客户热线：4009962999

3. 2022 年度内无客户重大投诉信息。

三、爱心公益责任

本行始终热心社会公益。从依托主发起行到村行自发，从周边社区到偏远村居，从基础设施到文化教育，本行致力于开展志愿者服务、高考期间考前设置送水服务点、慈善捐赠、对口帮扶等公益活动，为社会公众谋求切身利益。

本行认真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工作要求，推行一系列免费服务政策，主动让利于民，对所有中间业务收费项目实行全免政策，免收项目达 41 项，其中个人客户服务收费减免达 28 项，企业服务减免项目达 24 项。

四、环境责任

（一）年度概况

1. 总体概况

本行依据国家环保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区域环境、市场定位等，对从事生态保护与建设，开发、利用新能源，从事循环经济生产、绿色制造和生态农业的经济主体，加大信贷资金支持力度，具体措施如下：一是对符合绿色信贷的客户积极提供信贷支持，重点支持新能源、生态农业、节能环保、低碳减排等低碳经济领域的绿色产业和项目。二是对不符合国家行业、产业和环保政策的企业主体授信及项目授信禁止准入，严禁新增信贷资金流入“两高一剩”领域，有效控制环境污染行业贷款新增。三是建立信贷支持环保的长效机制，积极与政府职能部门沟通，协调给予绿色企业贷款优惠政策，建立风险补偿机制。四是发挥绿色信贷的杠杆作用，将客户环境及社会风险纳入信贷管理全流程，在客户选择、授信申请、授信审查和贷后监控时，高度关注客户及项目的环境和社会风险情况。

2. 规划目标

本行立足县域、立足普惠金融，坚持小额、分散，专注小微、“三农”市场，坚持将绿色金融作为未来时期内的重要发展方向，发挥绿色金融引导作用，通过全面推进小微业务，打造适应“三农”及小微企业和社区居民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建立具有沪农商村镇银行特色的小微绿色金融服务体系，最终建成“小而美、小而精”的优秀社区银行，助力区域“三农”和小微企业的绿色低碳转型。

3. 开展的行动

（1）探索引导“三农”和小微企业绿色转型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普惠金融服务监管要求，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信贷投放力度，切实提升小微企业和“三农”服务质效，降低广大群众获得金融服务的成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符合绿色贷款定义的贷款余额为76.5万元，较好地支持了“三农”和小微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2) 探索以普惠金融服务助推绿色发展

本行认真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工作要求，推行免贷款抵押登记费、评估费、小额账户管理费等一系列免费服务政策，主动让利于民，通过推行一系列减免和优惠政策，降低了贫困地区群众获得金融服务的成本，使广大群众真正享受到“负担得起”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提升了公众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为开展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融合发展奠定了基础。

(3) 积极践行绿色低碳运营理念

本行积极开展运营电子化、信息化、数字化转型，倡导绿色低碳工作、出行和生活方式，降低碳排放水平。积极推动绿色办公、淘汰部分高能耗设施设备，使用更低功耗的机器、灯具及控制设备等。倡导绿色出行，鼓励本行员工在办理业务、开会培训以及通勤时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二)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与政策制度

1. 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

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本行绿色金融管理部门为市场部，设有绿色金融专岗一人，主要职责包括：

(1) 负责组织对本区域内的绿色行业进行行业研究，掌握市场发展动向和趋势，分析市场需求，确定市场开发方向。

(2) 负责全面了解国家绿色产业政策、产品市场信息，及时掌握本行客户结构、重点客户经营情况等客户信息，适当调整客户营销方案，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

(3) 负责根据本行绿色金融业务的整体规划和工作计划，拟定本行市场开发策略和方案并组织实施；

(4) 负责绿色金融重大事项报告的分析以及日常报告报表报送。

(三) 环境风险与机遇

1. 环境风险影响

(1) 政策风险

目前本行还未建立完整的绿色信贷管理体系，未明确明确绿色金融业务服务范围和目标。另外，资金投放行业范围、客群范围筛选不够精细，与“双碳”目标衔接不够紧密。金融产品定价上，还未纳入碳定价策略机制，使得信贷服务无法充分反映绿色属性，尚未形成市场导向型的信贷服务，不利于绿色资源的有效配置。

(2) 法律风险

在环境领域，我国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若本行未能认真遵守相关要求，可能会带来因罚款和判决导致的成本增加等风险。相关融资主体

涉及环境事件时，银行机构等债权人面临着承担连带责任的风险。

（3）制度风险

本行认真贯彻人民银行等 7 部委《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银发[2016]228 号）、《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人民银行长沙中支等九部门《关于金融支持湖南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长银发(2021)97 号）、人民银行长沙中支办公室《关于开展湖南省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通知》（长银办(2021)197 号）和银保监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将相关要求融入到信贷业务之中，明确绿色信贷投向重点和相关业务流程。

企业绿色信息披露制度不健全。企业绿色环境信息披露强制性程度低，目前仍以自愿、被动披露为主，环境污染信息未纳入征信。各类信息分布分散，缺乏集中、整合和共享的机制，使得绿色金融服务联动不畅。

2. 环境机遇分析

环境、气候与生态相关风险将会对经济的发展前景和发展模式造成巨大影响，也对本行乃至整个银行业带来巨大挑战，因此作为服务和促进经济发展的银行业，应加快完善银行管理制度与环境信息披露制度，避免因环境、气候等带来的潜在风险。

本行应主动将绿色金融纳入银行整体发展战略中，一是完善绿色金融业务内控合规制度。业务上明确绿色金融业务服务范围和目标，将碳定价纳入全流程风险控制，建立绿色账户体系，便于监测资金流。二是建立绿色客户名单，围绕绿色、低碳与高质量发展等要求选择客户，并适时调整客户结构。三是加大科技赋能力度，促进绿色金融与

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做小微和“三农”企业绿色低碳转型的“放大器”。

3. 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

授信准入：市场部及微小团队客户经理对客户是否符合本行业务范围进行认定，并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授信需求和风险程度，进行简要的初审确定是否符合授信准入条件。对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可能对环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客户和项目不予授信。

现场检查及授信申报：客户经理开展现场调查，详细调查项目产生的耗能、污染、安全隐患及引发的生态保护和气候变化等对环境和社会发生的影响，收集授信申报材料准备工作，完成授信调查报告，并正式向风险管理部申报。

授信审查审批：风险管理部审查岗进行常规性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书，然后提交贷审会进行评估审议，审议通过后报有权人进行终审。

放款审核：经办客户经理落实批复条件，签订授信相关合同等资料。放款审核岗对授信先决条件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进行放款操作。

贷后管理：要求客户经理密切关注每一笔绿色贷款，对有潜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针对性的制定相关贷后管理措施。同时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对客户经营的影响，加强动态分析，并在资产风险分类、准备计提、损失核销等方面及时作出调整，建立客户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内部报告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

（四）自身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1. 运营能耗

2022年，本行进一步完善绿色办公标准，运营能耗较2021年均有所下降。2022年，本行营业及办公场所消耗纸张1吨，同比持平；消耗电力23.9万度，同比减少5.16%；消耗水860吨，同比减少16.1%。

2. 绿色办公

一是大力推广线上产品，积极推进无纸化办公；二是严格采购管理，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采购及使用，同时，规范物品领用、日常维修相关细则。

3. 低碳生活

一是为员工配备不锈钢等可重复利用餐具，合理配餐，减少食物浪费和一次性餐具消耗；二是积极培养员工节能环保意识，提倡员工节约用水用电，及时关灯、关空调；三是为网点及办公室配备绿色植物；四是规范公车使用，严控公务车排量，减少公车使用频率。

（五）投融资活动环境影响

根据《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2022年本行融资主体均不在核算对象范围内，无需核算其碳排放情况。

下一步工作中，本行将不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稳步推进绿色信贷业务，践行社会责任，将绿色金融嵌入自身经营战略和发展规划，全力履行环境保护职责，有效支持当地生态经济发展。

第五节 责任展望

2022年，本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为使命，以

“坚持客户忠，对持普金融，坚持数字转型”为三大核心战略，加快
创新转型，全力打造服务型银行，努力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

读者反馈

感谢您阅读《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为更好地向您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有价值的信息，促进本行提高履行社会责任的能力和水平，本行诚挚邀请您对本报告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并通过以下方式反馈给我们。

电话：0731-23670888

邮件：llzonghebu@qq.com

地址：醴陵市国瓷南路 8 号

邮编：412200

联系人：丁婷

1. 您属于哪类利益相关方？

股东与投资者 客户 员工 政府 监管机构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社区 公众与媒体 其他

2. 您对本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总体评价：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3. 您对本行履行经济、社会、环境责任的评价：

经济责任：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社会责任：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环境责任：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4. 您认为本报告能否反映本行的社会责任实践对经济、社会、环境的影响？

能很好反映 能较好反映 能一般反映 不太能反映 不能反映

5. 您认为本报告披露的信息、数据、指标的清晰度、准确度和完整性如何？

清晰度：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准确度： 好 较好 一般 较不好 不好

完整性：好较好一般较不好不好

6. 您认为本报告的内容安排和版式设计是否方便阅读？

是一般否

7. 您对本行企业社会责任工作和本报告的其他意见和建议。